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审核报告

中喜专审字〔2017〕第 0504 号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邮编：100062
电话：010-67085873
传真：010-67084147
邮箱：zhongxi_xz_cpa@163.cn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审核报告



中喜专审字(2017)第0504号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的基础上，对后附的《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进行了审核。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文）》的规定，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确保其真实、合法、完整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程序的基础上对汇总表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核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结论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我们认为，后附的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贵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重大不一致之处。

四、其他事项

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2016年度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的资金情况，后附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需要说明的是，本报告仅供贵公司为 2016年度年报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

2016年度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资金占用方类别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6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16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占用资金利息）	2016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	2016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6年末往来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无	无		无	无		
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龙口市海源经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应收账款	-1,690.69	70,497.33		65,823.11	2,983.53	销售葡萄酒	经营性往来
	济南威龙国际大酒窖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应收账款	532.53				532.53	销售葡萄酒	经营性往来
	欧斐世家白兰地（龙口）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应收账款		167.99		73.00	94.99	销售葡萄酒	经营性往来
	武威市威龙有机葡萄种植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973.72	4,866.63		5,856.43	1,983.92	借款	经营性往来
	甘肃威龙欧斐堡国际酒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59.99	4,008.35		4,550.84	17.50	借款	经营性往来
合计				2,375.55	79,540.30		76,303.38	5,612.47		

公司法定代表人：

王海珍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海珍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海珍印

编号: 1 02262650



营业执照

(副本)(1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08553078XF

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11层110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增刚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8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28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律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2016 年 06 月 03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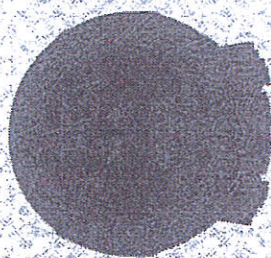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NO. 01970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张增刚

办公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大街11号11层11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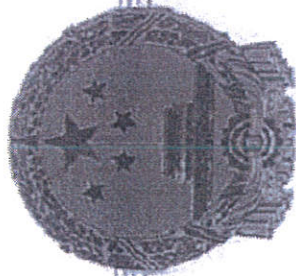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00168

注册资本(出资额): 1395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 0071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11-08





证书序号: 000457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张增刚



证书号: 04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